

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本人（饶永）作为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2023 年，本人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的相关要求，诚信、勤勉、独立地履行职责，有效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较好地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 2023 年度的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一）个人基本情况

饶永，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8 年生，研究生学历，审计师、注册会计师、中国首批资深注册会计师。1990 年至 1997 年，任深圳市审计局处长；1998 年至 2004 年，任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所长、合伙人；2005 年至 2010 年，任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会长；2006 年至 2022 年，任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行业党委副书记；2012 年至 2018 年，任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所长；2012 年至 2019 年，任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2018 年至今，任深圳市广西商会会长；2021 年至今，任深圳市人大常委会计划预算监督审查咨询专家。2019 年至 2022 年，任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09 年 11 月至今，任佳兆业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 年 4 月至今，任茂业国际控股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 年 2 月至 11 月，任中通国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 年 8 月至今，任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二）是否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说明

本人具备《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所要求的独立性，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2023 年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一) 出席股东大会及董事会会议情况

2023 年，公司共召开 12 次董事会会议，6 次股东大会会议。

2023 年 8 月，本人补选为公司独立董事。2023 年任职期间，本人共出席董事会 3 次，作为独立董事候选人列席了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出席股东大会 1 次，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任职期间报告期内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的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任职期间报告期内应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饶永	3	0	3	0	0	否	1	1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勤勉尽责，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在董事会前认真审阅会议议案及相关材料，按时出席董事会会议，列席股东大会，在会上认真听取并审议议题，积极参与讨论并提出合理的建议。2023 年，本人在任职期间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议案均进行了认真地审议，基于独立且客观的评估和判断，本人对各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均投了同意票，不存在提出反对、保留意见和无法发表意见的情形。董事会决策后，本人对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进行有效监督。

(二) 出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情况

2023 年本人任职期间，本人作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认真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积极参与委员会的工作，主要履行以下职责：

1、审计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5 次会议，本人担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期间，应出席会议 3 次，实际出席会议 3 次，审议情况如下：

(1) 2023 年 8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内审部 2023 年第二季度工作总结及第三季度工作计划》。

(2) 2023 年 10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内审部 2023 年第三季度工作总结及第四季度工作计划》。

(3) 2023年11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3次会议，本人担任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期间，应出席会议1次，实际出席会议1次，审议情况如下：

(1) 2023年11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三) 出席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情况

在公司建立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后，公司不存在依照相关规定需提交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的事项。

(四) 行使独立意见特别职权的情况

2023年，在建立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前，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在可能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事项审议时，需由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2023年，本人针对利润分配、关联交易、股权激励计划、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等事项共发表独立意见9条，发表事前认可意见2条。上述独立董事意见均在法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

除上述发表独立意见情况外，本人未行使其他独立董事特别职权。

(五) 行使独立董事职权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未有独立聘请中介机构对公司具体事项进行审计、咨询或核查的情况发生；未有向董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情况发生；未有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发生；未有依法公开向股东征集股东权利的情况发生。

(六) 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积极参与审计委员会的各项工作，与公司内部审计及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积极沟通。定期审阅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对公司的内部审计部门及其工作进行监督和指导。定期听取会计师事务所提交的年度审计工作安排及年度审计报告，就审计过程中重点关注事项进行沟通，确保公司及时、准确、完整地披露年度报告。

(七) 在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其他工作

报告期内，本人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履行职责，对需要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议案，主动了解并获取做出决策前所需要的相关信息和资料，认真审阅相关资料，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做出独立、公正的判断。在行使独立董事职权时，不受公司和主要股东的影响，切实维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本人持续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要求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披露信息，客观公正地保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八）对公司经营状况的现场调查情况

2023年，本人利用现场参加会议的机会和其他时间对公司进行现场实地考察和了解，充分了解公司生产情况、内部控制、业绩情况；本人通过微信、电话及邮件等多种方式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紧密联系，及时了解公司经营管理等各方面的状况及内部控制执行情况；本人通过持续关注公司在各线上平台的官方账号有关公司的宣传和报道，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和掌握公司的经营动态；本人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全面深入了解公司的日常经营状况和可能产生的风险，积极运用专业知识促进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关注董事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执行情况及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促进公司管理水平提升。

（九）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在本人履行职责的过程中给予了积极有效的配合和支持，向本人详细讲解公司各业务板块的经营发展状况，并提供相应的资料文件，使本人能做出独立、公正的判断。

（十）参加学习培训情况

2023年，本人积极参与公司组织的相关培训，不断学习各项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加深了对相关法规，尤其是新发布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学习和理解，不断提高自身履职能力，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更好的意见和建议，促进公司进一步规范运作。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本人对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重要事项进行了关注，并对相关事项作出

了独立判断。具体情况如下：

（一）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事项

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10,000.00 万元人民币对向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亿道数码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道数码”）增资，用于亿道数码补充流动资金。该事项符合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安排，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该事项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了相关决策程序，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四、总结与展望

2023 年，本人认真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对需要经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决策的重大事项，本人均认真地听取了相关人员的汇报，认真细致地查阅有关资料，各项议案均进行了认真审核，并在此基础上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适时提出自己的观点和意见，充分利用自身专业所长为公司经营与发展献计献策，发挥智囊作用，同时，本人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职权，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监督作用，促进公司规范运作。

2024 年，本人将本着诚信与勤勉的精神，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对独立董事的规定和要求，独立、客观、公正、谨慎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发挥独立董事作用，加强同董事会、监事会、经营层的沟通与合作，为公司董事会决策提供参考建议，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独立董事：饶永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六日